ICS 点击此处添加 ICS 号
点击此处添加中国标准文献分类号

DB15

内 蒙 古 自 治 地 方 标 准

DB 15/ XXXXX—XXXX

麻叶荨麻种子生产技术规程

Technical Regulation for Seed Production of Urtica cannabina

（征求意见稿）

XXXX－XX－XX 发布 XXXX－XX－XX 实施

发 布

目　　次

前言 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区域选择 1
5　种子田建设 2
6　田间管理 2
7　种子收获 3
8　种子加工 3
9　种子贮藏 4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中国农业科学院草原研究所提出。

本文件由内蒙古自治区畜牧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M/TC19）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国农业科学院草原研究所、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科学院草原研究所。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赵金梅、张晓庆、田青松、殷国梅、塔娜、丁赫、李薇、卫媛。

麻叶荨麻种子生产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麻叶荨麻种子生产的环境条件、播种、田间管理、种子成熟、收获、清选和贮藏等技术。

本文件适用于大田生产麻叶荨麻种子。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6141 豆科草种子质量分级
GB/T 5084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 4285 农药安全使用标准
GB/T 8321 (所有部分)农药合理使用准则
GB/T 24866 牧草剂草坪种子贮藏规范
GB/T 2930(所有部分)种子检验规程
NY/T 1210 牧草与草坪草种子认证规程
NY/T 496 肥料合理使用准则 通则
NY/T 1235 牧草与草坪草种子清选技术规程
NY/T 1557 草籽包装与标识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隔离带 Isolation belt

麻叶荨麻种子生产中，用于防止授粉基因与其他作物基因混杂的围栏、沟、渠或草地。

3.2

完熟期 Ripening stage

麻叶荨麻80%植株种子达到成熟的时期。此时种子壳荚干缩，荚壳和种皮呈固有色泽，种子缩小变硬。

4 区域选择

4.1 气候条件

麻叶荨麻种子生产区域要求≥10℃的积温达到1800℃以上、无霜期100 d以上及水热条件较好。

4.2 土壤条件

麻叶荨麻种子生产的土质以沙土或壤土为宜。选择的地块要求地势平坦开阔、土层较厚、土壤有机质含量高、肥力中等、排灌方便、田间杂草较少。

5 种子田建设

5.1 隔离带

种子田应设有隔离带。按照NY/T 1210的规定，种植面积≤2 hm^2，隔离带≥100 m，种植面积＞2 hm^2，隔离带≥50 m。

5.2 整地

5.2.1 地面清理

土壤翻耕前，清理地面的石块、瓦砾、枯枝落叶、垃圾和杂草。

5.2.2 施基肥

根据土壤肥力状况施用基肥，可用农家肥（腐熟有机肥）或氮肥、磷肥、钾肥或复合肥做基肥。农家肥施量为15000 kg/hm^2～20000 kg/hm^2，氮肥、磷肥、钾肥或复合肥施量为120 kg/hm^2～200 kg/hm^2。施肥方法按照NY/T 496的规定执行。

5.2.3 翻耕

翻耕深度15 cm～25 cm。耕后耙平，达到地面平整、土块细碎均匀、耕层上虚下实。

5.3播种

5.3.1 种子要求

参照GB 6141的规定，选用的麻叶荨麻种子质量符合二级及以上质量要求。

5.3.2 种子处理

播种前进行种子清理，去除杂物，并进行晾晒。

5.3.3 播种时间

4月下旬至7月中旬均可播种。有灌溉条件或土壤墒情较好的地区，宜在春季播种，有利于控制杂草。

5.3.4 播种量

播种量为3.0 kg/hm^2～3.75 kg/hm^2。

5.3.5 播种方法

撒播或条播，以条播为宜。可机械或人工播种，行距为30 cm～40 cm。

5.3.6 播种深度

播种深度为0.1 cm～0.3 cm。

6 田间管理

6.1 杂草防除

在整个种子生育期内，注意防控杂草，返青期和苗期要及时清除杂草，尤其是要防控与麻叶荨麻种子同期成熟的杂草。杂草防除中若使用农药，应当符合GB 4285的规定。

6.2 追肥

播种当年可适当追肥，可在返青前或种子收获后追施磷酸二氨、尿素、复合肥等肥料。氮肥追肥量建议为100 kg/hm^2～400 kg/hm^2，磷肥≤100 kg/hm^2，钾肥15kg/hm^2～30 kg/hm^2。

6.3 灌溉

播种前灌溉，苗期保持土壤湿润，以保证出苗、保苗。秋末冬初灌溉冻水，返青期前宜灌溉，生长期视当地降雨情况进行灌溉。建议在返青期至开花期保证充足的水分供应。灌溉水质符合GB/T 5084的规定。

6.4 病、虫、鼠害防治

坚持以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原则。防治所选用的农药应当符合GB 4285和GB/T 8321(所有部分)的规定。

6.5 收获后管理

收取种子后，根据土壤状况对种子田适量追施有机肥或氮肥、磷肥料。入冬前灌溉冻水。

7 种子收获

7.1 收获时间

在完熟期收获种子。麻叶荨麻种子一般在 7 月下旬至 8 月初成熟，当 2/3 结实种子包片变黄、种子发硬时收获种子。种子收获要及时，以防止种粒脱落造成产量损失。

7.2 收获方式

选择天气晴朗、无露水的时候，采用机械或人工收获，留茬高度 5 cm~10 cm。收获后及时晾晒、脱粒，并防止雨淋。

8 种子加工

8.1 种子干燥

脱粒后的种子及时进行干燥处理，使其含水量≤13%。种子干燥可采用自然干燥和人工干燥。

8.1.1 自然干燥

直接利用日光晾晒。晾晒时要清扫干净晒场，防止雨淋。

8.1.2 机械干燥

采用干燥设备烘干或风干。干燥时，种子出机温度应≤40℃。种子含水量较高时，应采取先低温后高温进行 2 次干燥。

8.2 种子清选

干燥后的种子用进行清选、分离杂物，提高种子净度。种子清选一般采用风选、筛选等功能的成套设备或人工清选。清选技术指标按照 NY/T 1235 的规定执行。清选后的种子质量标准参照 GB 6141 的规定。

8.3 种子检测

加工后的种子，按照 GB/T 2930（所有部分）的规定进行检验。

8.4 包装

检验合格的种子，按照 NY/T 1557 规定进行包装。

9 种子贮藏

种子贮藏库要求干燥、通风、防水。种子应分品种、分批次整齐堆放，避免混杂。要求专人管理种子贮藏库，并防虫、防鼠。种子入库前和贮藏期间要定期进行质量检验，具体参照GB/T 24866的规定执行。